

舊約「歷代志下」讀經拾穗

本週進度

歷代志下第十九章

生命讀經

歷代志生命讀經第六、八篇

經文大綱

一、一至三節，論到先見耶戶責備約沙法幫助以色列的惡王亞哈。

二、四至十一節，論到約沙法在猶大地的堅固城裏，設立審判官，辦理百姓的案件。

真理要點

一、先見耶戶責備約沙法幫助以色列的惡王亞哈。（代下十九 1~3，參十八。）約沙法和亞哈聯合作戰，以致耶和華的忿怒臨到了約沙法。如同他父親亞撒的事例。亞撒是好王，也作了許多好事。然而，他因著與敘利亞王便哈達結盟，得罪了神。（十六 1~6。）

二、歷代志上、下給我們猶大諸王在美地上如何為人的許多例子。這些例子表明他們如何，他們如何為人，他們如何行事，他們如何面對不同的情形，他們的存心如何，他們的興趣如何，以及他們在美地上作王的目標是甚麼。這些例子說到我們在日常生活的細節上為人的路。

約沙法在猶大遍地的堅固城裏，設立審判官，辦理百姓的案件。凡屬耶和華的事，由大祭司亞瑪利雅管理；凡屬王的事，由猶大支派的族長西巴第雅管理；有利未人作官長服事他們。（十九 4~11。）這裏我們看見一個健康的情形：有好祭司辦理敬拜神的事，好官長辦理行政的事。此外，利未人對約沙法忠信。在這樣健康的情形裏，約沙法享受美地，因為他敬畏神。

生命經歷

一、我們需要非常謹慎，行事合宜。神是大的，但祂也在意所有的細節。我們也許在大事上正確，卻在小事上、在細節上犯錯。我們不該認為在小事上犯錯是件小事。原則上，在任何事，大小事上犯錯，都是嚴肅的事。在神對付這些猶大諸王的記載裏，神乃是以他們行為的每一細節，即使是相當微小的事，作為管教他們的原因。

二、要過神人的生活，我們必須被釘十字架。我們必須死而活。我們若在婚姻生活中過釘十字架的生活，那麼在婚姻生活中，我們就會過神人的生活。

許多聖徒在召會的聚會和召會的事奉中非常好，但在家裏卻不是過神人的生活，乃是過「蠍人」的生活，就是爭吵或爭論。一對夫婦愛主和祂的恢復。然而在晚餐時，作丈夫的也許批評妻子的態度，作妻子的也定罪丈夫的說話方式。晚餐後他們參加活力排的聚會。但這兩隻蠍子如何能有活力？因著這樣一種日常的情形，在這個國家裏，很難找著真正的活力排。照著我的觀察，在活力排裏我只看見死沉，沒有看見活力。所有的活力人都該是神人，在天然生命裏被釘十字架，並藉著他們裏面神聖的生命過神人的生活。

❖陳享渝